

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

2023年9月27日，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提名王国等 51人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类别
1	王国	核心员工
2	吴颖媛	核心员工
3	蒋菊萍	核心员工
4	杨俊	核心员工
5	金文	核心员工
6	陈洲	核心员工
7	徐承德	核心员工
8	陈伟平	核心员工
9	朱海军	核心员工
10	岳文伟	核心员工
11	胡小栋	核心员工
12	张毅	核心员工
13	曹凯盈	核心员工
14	时鑫	核心员工
15	李国防	核心员工
16	彭仁坤	核心员工
17	邓韬	核心员工
18	时亚飞	核心员工
19	张新慈	核心员工
20	魏忠祥	核心员工
21	高俊杰	核心员工
22	沈贞伟	核心员工
23	何军	核心员工
24	陈坚	核心员工
25	肖强	核心员工
26	李俊	核心员工
27	张辉	核心员工
28	许伟伟	核心员工
29	曹超	核心员工

30	姚慧	核心员工
31	周源	核心员工
32	李稳	核心员工
33	赵晶晶	核心员工
34	章东生	核心员工
35	孔德洋	核心员工
36	曾勇	核心员工
37	戴建明	核心员工
38	卜令琨	核心员工
39	李志珍	核心员工
40	李晨霞	核心员工
41	王兵	核心员工
42	殷祥	核心员工
43	吴相旺	核心员工
44	冯珉	核心员工
45	卞卫民	核心员工
46	张琴林	核心员工
47	王彬	核心员工
48	陈龙	核心员工
49	李平	核心员工
50	殷兆权	核心员工
51	余青松	核心员工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特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自2023年9月28日至2023年10月12日。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名单有任何异议，需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提出。

常州电站辅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27日